

地籍圖謄本

土地坐落臺北市大同區大龍段一小段 265-51 地號等 共一筆

建成複字第零零三二八八號

本謄本與地籍圖所載相符 (實地界址以複丈鑑界結果為準)。  
原圖比例尺：伍百分之一

資料管轄機關：建成地政事務所  
本謄本核發機關：建成地政事務所

主任 王秀玲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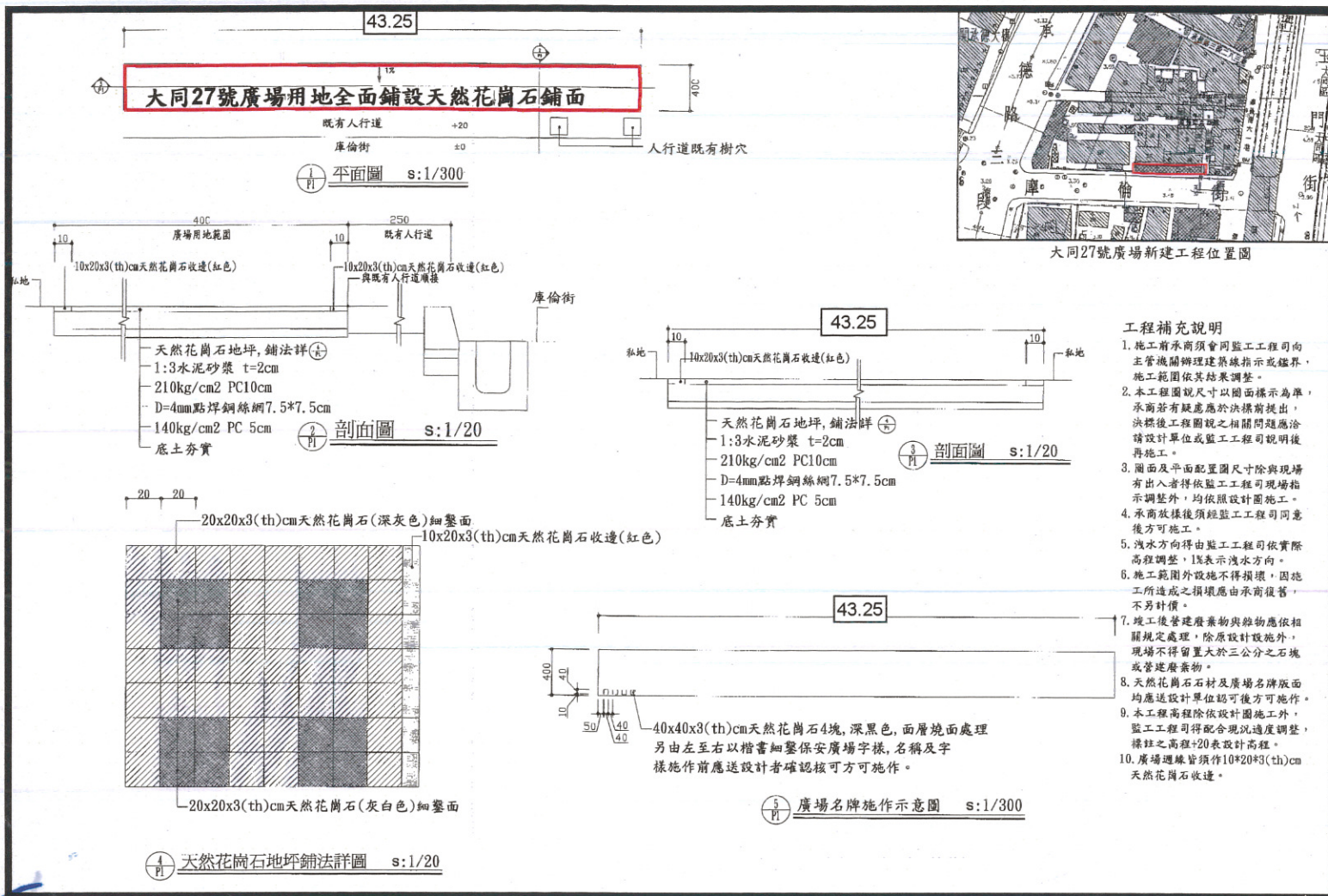
中華民國九十九年六月七日

限公務使用

本案依分層負責規定授權承辦人員 陳芸芳 核發



# 大同27號廣場用地土地使用計畫圖



廣場用地範圍 (全部施作天然花崗石地坪鋪面)

